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Cangnan Instrument Group Company Limited

浙江蒼南儀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3)

所得款項用途最新消息

茲提述浙江蒼南儀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5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於2020年9月23日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之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之中期報告(「中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匯具有該公告及中報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動用全球發售之尚未動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的進一步數據。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1月4日在聯交所上市。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其他開支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78.05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受以下因素影響，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動用任何所得款項淨額：

- (i) 由於相關項目土地審批手續延後，本公司於2020年1月取得蒼南縣工業園區09-12-1地塊，於2020年9月取得蒼南縣工業園區09-12-2地塊。此外，台商小鎮10-1地塊政府還未供地；
- (ii) 政府各項審批手續較多，如建設工程規劃審批、施工許可證審批等，對項目進度有一定程度的影響；
- (iii) 由於新冠肺炎疫情的爆發及相關防控措施，政府相繼出台並嚴格執行關於延遲復工、限制物流、人流等疫情防控政策；及

(iv) 在項目實施過程中，本公司根據市場需求變化，行業發展狀況，並考慮自身生產規劃及業務發展等因素，謹慎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合理進行所得款項淨額投入。

下表詳列招股章程所載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於2020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預算 (約數)	於2020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於2020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約數)
用於智能氣體流量計產品改造及 配套提升項目	97.93	-	97.93
用於物聯網燃氣計量及輸配管理平台	35.61	-	35.61
用於流量計檢測實驗室項目	26.71	-	26.71
用於主營業務相關的營運資金及 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7.80	-	17.80
總計	178.05	-	178.05

下表詳列所得款項淨額（即人民幣178.05百萬元）的預期使用時間表：

人民幣（百萬元）

	估計時間段	估計 開支金額 (約數)
用於智能氣體流量計產品改造 及配套提升項目	2021年1月1日－2021年6月30日	23.87
	2021年7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23.27
	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31.29
	2022年7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12.05
	2023年1月1日－2023年3月31日	7.45
用於物聯網燃氣計量及輸配 管理平台	2021年7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16.23
	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19.38
用於流量計檢測實驗室項目	2021年7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10.50
	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16.21
用於主營業務相關的營運資金 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2021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17.80

所得款項淨額（即人民幣178.05百萬元）預期於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內動用，用於招股章程所載的相同用途。此乃根據董事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作出，惟可予以調整。

除預期時間表外，董事概不知悉日期為2018年12月19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章節所載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動。

倘董事決定對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作出重大調整，以重新分配至其他業務計劃及／或本公司新項目，本公司將適時作出合適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浙江蒼南儀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洪作斌

香港，2020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洪作斌先生、黃友良先生、金文勝先生、殷興景先生、章聖意先生、林姿嬋女士及林中柱先生；非執行董事葉小森先生及侯祖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浩雲先生、王克勤先生、王靖甫先生、李靜先生及蘇中地先生。